

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刘志勇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乳政任〔2022〕5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滨海新区（银滩旅游度假区）、经济开发区、城区街道办事处，各市属国有企业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，乳山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定，任命：

刘志勇为乳山市司法局局长；

孙福斌为乳山市财政局局长；

陶刚为乳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；

毕建武为乳山市水利局局长；

倪志军为乳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；

郑晓为乳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；

免去：

刘志勇的乳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职务；

陶刚的乳山市水利局局长职务；

郑晓的乳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职务；

刘建华的乳山市司法局局长职务；

王龙峰的乳山市财政局局长职务；

王永照的乳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。

现予公布。

乳山市人民政府
2022年6月2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